

湖南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函）

湘青基〔2019〕13号

关于开展第十四届“芙蓉学子·榜样力量” 优秀大学生评选活动的函

中南大学、湖南大学、湖南师范大学、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湖南工商大学、湘潭大学、湖南科技大学、湖南文理学院、吉首大学、湖南科技学院、湘南学院、怀化学院、邵阳学院、黑龙江大学、宁夏师范学院、内蒙古大学、吉林师范大学（四平校区）、新疆大学、西藏大学、太原理工大学团委：

由中国青少年发展基金会、共青团湖南省委、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主办，湖南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承办的“芙蓉学子”大型公益活动实施 22 年来，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共计捐款 1.85 亿元，奖励资助了全国 28 省（自治区、直辖市、兵团）3.2 万余名贫困大学生和 20 多所高校 1158 个优秀团队。

2019 年，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继续捐资 1500 万元，实施以资助 2160 名新生、贫困大学生和 20 所高校优秀个人及团队为重点的第二十二届“芙蓉学子”大型公益活动。其中以帮助大学生选树身边可以追赶的坐标为项目愿景的

第十四届“芙蓉学子·榜样力量”优秀大学生评选活动是本届“芙蓉学子”大型公益活动的重点实施项目之一。该活动旨在通过挖掘、宣传在校大学生积极进取、拼搏奋进的感人事迹和先进典型，在当代大学生中树立自强、自立的榜样，激励广大青年学生向身边的榜样学习，依靠榜样的力量来反观自身、完善自我。

经第二十二届“芙蓉学子”大型公益活动执委会研究，决定于2019年9月至11月在中南大学等全国20所高校中实施第十四届“芙蓉学子·榜样力量”优秀大学生评选活动。为确保活动的顺利实施，现将相关事项函告如下：

一、奖项设置

活动设置5个奖项，每个奖项获得者均为2名（个人或团体）。具体奖项设置情况为：1、“芙蓉学子·社会实践奖”；2、“芙蓉学子·自强不息奖”；3、“芙蓉学子·公益行动奖”；4、“芙蓉学子·经济管理之星奖”；5、“芙蓉学子·学术创新奖”。（宁夏师范学院可根据学校学科实际情况将“经济管理之星”奖项2个名额分别调整至“社会实践奖”和“公益行动奖”。）

二、候选人资格及资金安排

1. 奖励对象为在校全日制本科生、研究生或由他们组成的团体。

2. 根据各奖项规定名额，每校共评选、奖励10人（团体），每人（团体）奖金为人民币10000元，每校奖金总额为人民币10万元（奖金安排情况详见附件1）。

3. 根据各高校实施情况配套一定的项目实施经费（详见附件3合作协议书）。

三、评选方式及流程

1. 高校前期准备

各高校团委牵头成立学校活动组委会，结合本校实际，制定本校活动实施方案，并依照奖项设置制定具体参评标准。

活动执委会将设计活动海报电子版发至各高校，由各高校自行印制后在校园内的海报宣传栏或显要位置张贴，并在各高校官方网站、微博、微信等公布活动内容。同时由校团委专门下发文件至各院团委，把整个活动的目的、意义以及具体实施过程的相关介绍传达给各团总支、团支部。

2. 候选人报名

可以组织推荐，也可以自荐。参评学生个人（团队）可自行填报申报表（见附件2），也可由推荐人或推荐单位填写盖章后报到学校活动组委会。

3. 候选人资格审查

由学校活动组委会对候选人资格以及提交的材料是否符合评选要求进行审查。

4. 初评

①由学校活动组委会负责制定入围候选人的产生方式和流程，并依照标准评定出入围的候选人。

②入围候选人与奖项设置名额的比例不低于 3:1。

5. 公示

学校活动组委会对入围名单及推荐材料公示一周，形式为网上公示和展板公示。公开学校活动组委会的办公电话，以便有异议者可以随时反映情况，接到反映情况后，学校活动组委会要认真负责地调查、核实被质疑入围者及推荐材料。

6. 投票

公示无异议的入围者，可参与投票评选，投票共分三类方式进行，第一类投票为网络投票（每位投票人，在本校的校园网投票平台上注册信息后进行投票，各奖项只有一次投票机会）；第二类投票为班级代表投票，由各班班委会组织全班同学表决投票意见，要求所投候选人的表决得票必须过半，后由班长或团支书等代表班级投票；前两类投票占比不能低于40%；第三类为评委会投票，评委会由学校活动组委会负责邀请组织的评委库中随机产生，在决赛前一天，评委的产生由组委会负责从评委库中进行抽取，评委库人数与实际产生的评委人数比例不低于2:1，评委人数应为单数，不低于11人。综合三类投票的总分决选出最后的获奖人（团队）。

四、相关要求

1. “芙蓉学子·榜样力量”优秀大学生评选活动在第二十二届“芙蓉学子”大型公益活动执委会统一指导下开展。各高校活动组委会须按照统一标准、统一安排、统一流程、统一管理的要求实施本项目，确保评选工作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2. 请各高校确定本校的活动宣传推广方案，充分使用各大高校校园内的宣传资源，如微博、微信、校报、校电视台、校园广播、校园网、校园论坛、宣传栏和展板等；策划实施相关主题活动，多渠道为活动宣传造势，营造评选工作的良好氛围。

3. 活动执委会将以活动主办机构中国青少年发展基金会、共青团湖南省委、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名义为每位获奖学生和团队统一制作发放“芙蓉学子·榜样力量”奖励证书和奖杯，并要求各高校于11月中下旬组织举行本校

的颁奖典礼，邀请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驻地代表参加。

4. 若贵校认同活动相关要求，同意并执行相关活动安排，请于9月10日前签署协议书寄至我会。若有事宜垂询，请与我会联系。联系地址：湖南省长沙市湘府西路1号湖南省青少年活动中心文娱中心三楼303室；邮编：410004；电话：0731-88776901；电子邮箱：hunanyouth@126.com。

特致此函。

附件：

1. 第十四届“芙蓉学子·榜样力量”优秀大学生评选活动奖金安排情况一览表
2. 第十四届“芙蓉学子·榜样力量”优秀大学生评选活动“芙蓉学子·_____奖”申报表
3. 第十四届“芙蓉学子·榜样力量”优秀大学生评选活动合作协议书

湖南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

2019年8月19日



主题词：芙蓉学子△ 榜样力量 函

抄送：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办公室

2019年8月19日印发

(共印22份)

附件 1:

**第十四届“芙蓉学子·榜样力量”优秀大学生
评选活动奖金安排情况一览表**

序号	活动实施高校	奖金金额（万元）
1	中南大学	10
2	湖南大学	10
3	湖南师范大学	10
4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10
5	湖南工商大学	10
6	湘潭大学	10
7	湖南科技大学	10
8	湖南文理学院	10
9	吉首大学	10
10	湖南科技学院	10
11	湘南学院	10
12	怀化学院	10
13	邵阳学院	10
14	黑龙江大学	10
15	宁夏师范学院	10
16	内蒙古大学	10
17	吉林师范大学（四平校区）	10
18	新疆大学	10
19	西藏大学	10
20	太原理工大学	10
合计		200

附件 2:

第十四届“芙蓉学子·榜样力量”优秀大学生评选活动 “芙蓉学子·_____奖”申报表

_____大学 2019年 月 日

姓名 (或团体名称)		性 别		出生年月		照 片
籍 贯		民 族		政治面貌		
院(系)		专 业		年级(班级)		
联系地址				邮 编		
QQ 邮箱				联系电话		
个 人 (或 团 体) 事 迹 简 介						
推 荐 人 (推 荐 单 位) 意 见	签 章 年 月 日	评 审 小 组 意 见	签 章 年 月 日	学 校 终 审 意 见	签 章 年 月 日	

说明：1、自荐人无需填写推荐人意见；2、另需附主要事迹材料。

附件 3:

第十四届“芙蓉学子·榜样力量”优秀大学生 评选活动合作协议书

甲方：湖南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

乙方：_____团委（高校）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乙方作为甲方承办的第二十二届“芙蓉学子”大型公益活动——第十四届“芙蓉学子·榜样力量”优秀大学生评选活动的协办机构。为保证活动顺利开展，现就甲、乙双方责任、义务明确如下：

一、甲方责任、义务：

1、制定第十四届“芙蓉学子·榜样力量”优秀大学生评选活动流程；

2、活动统一宣传海报设计及证书、奖杯等资料的设计制作与发放；

3、向乙方拨付各奖项奖金及工作经费：

奖金总额为人民币壹拾万元整（¥100,000）；如乙方依照本协议第二项完成相关工作，甲方将在收到活动总结评估报告等资料后拨付工作经费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

二、乙方责任、义务：

1、根据甲方相关文件函件要求，结合本校实际，制定本校活动实施方案，并依照奖项设置制定具体参评标准，下发专门通知安排部署，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各阶段工作。

2、组建本校第十四届“芙蓉学子·榜样力量”优秀大学生评选活动组委会，指定项目负责人，并加入榜样力量微信群。

(项目负责人: _____, 职务: _____, 办公
电话: _____, 手机: _____, QQ 邮箱: _____,
通信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3、坚持按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开展各奖项评选工作,不得改变各奖项奖金标准和获奖名额。

4、在校园醒目位置张贴甲方发放的海报,通过校园网、微博、微信、校报、团刊、广播、黑板报和宣传展板及当地媒体等多种途径,对活动进行全程报道。

5、负责于 11 月底以前举行本校的颁奖典礼,并邀请活动执委会代表和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驻地代表参加。

6、负责主动、及时与甲方联系报送活动进展情况。

7、负责做好活动总结评估及相关资料收集、报送工作,于活动结束后两周内向甲方提供活动资料,内容包括:

①活动实施方案;

②获奖学生名单、联系电话、电子邮箱汇总表电子版及原件;

③获奖学生填写的《第十四届“芙蓉学子·榜样力量”优秀大学生评选活动“芙蓉学子·_____奖”申报表》、推荐材料的电子版及盖章原件;

④活动实施各阶段照片及影像资料,照片不得少于 10 张,活动 DV 光盘一张;

⑤媒体对活动进行宣传报道的资料或照片;

⑥活动总结评估报告(不少于 2000 字)电子版。

8、配合甲方做好芙蓉学子大型公益活动评估工作。

本协议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共同遵守。

有关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湖南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
(盖章)

乙方: _____
(盖章)

代表签名:

代表签名:

2019 年 8 月 19 日

2019 年 月 日